

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联系（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雪宫路 352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7181567；邮箱：lzqnyj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临淄区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各项要求，并结合我区农业农村工作实际，细化工作举措、规范公开内容、创新公开形式，持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4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布信息共 41 条，其中管理和服务公开 23 条、农业农村类 11 条、财政信息类 3 条、业务工作 2 条、机构职能类 1 条、规划计划类 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4 年度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持续推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机制，由办公室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严把政务公开内容和项目关，依法依规、严格按标准对拟公开政府信息进行审核、校对

和保密审查，确保公开信息安全、符合规定、准确无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优化临淄区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设置，动态调整群众需求的公开事项，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形式，让政策解读等更加通俗易懂，进而为群众提供更便捷、更全面的信息查询服务，极大提升政务公开透明度和群众满意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区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、分管局长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依据职能划分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分解落实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基本要求，严格依法、全面真实、及时便民地公开政府信息，有效地保障和维护群众的知情权，切实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178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	0	0	0	0	0	0
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2024 年，我局虽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全面性、及时性、有效性等方面的认识还不够高，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扩大完善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加强业务培训，强化干部政务公开意识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

开工作管理水平和业务能力；规范公文公开源头管理，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；根据公开对象的需求和特性，不断丰富公开形式、公开渠道和公开范围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、全面性和规范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

本年度未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本年度人大建议 7 个、政协提案 8 个，均按时办理和答复，办结率、满意率 100%，并及时公开办理情况报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，做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；及时发布农业补贴、乡村振兴政策类政策信息，切实做好农业农村领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立足本部门职能，扎实做好农业农村领域政务公开工作，对群众关心、关注的内容信息及时发布，对涌现的新方法、新典型及时总结公开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环境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